

2015级初一新生 学业考试将“大变身”

“五四”学制过渡,考试内容和录取办法都变了

本报记者 李沙娜

考查科目增加综合实践活动 语数外满分改为150分

25日,东营市出台《关于进一步完善东营市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和综合素质评价制度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从2015年新学年入学的初一学生开始,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将再次“大变身”,在考试科目、考试内容及录取方式上都较往年有变化。

根据《意见》,在命题上,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要兼顾毕业考试和招生考试的不同功能,根据国家义务教育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紧密联系社会实际与学生生活经验,增强考试内容的基础性、综合性,在全面考核学生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的基础上,加强对考生独立思考和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分析、解决问题能力的考查,减少单纯记忆、机械训练内容,杜绝偏题、怪题。

2015级初一新生的学业水平考试时,考试科目将包括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思想品德、地理、生物、历史、体育与健康、信息技术、理化生实验操作等科目;考查科目包括音乐、美术、综合实践活动等科目。其中,与往年不同的是,考查科目中增加了综合实践活动,而地方课程不再单独考查,而是地方课程传统文化将纳入语文学科进行书面考试,英语科目也将包含听力测试。

语文、数学、英语成绩以分数表达,满分由120分改为各科150分,其中英语含听力30分。物理、化学、思想品德、地理、生物、历史、体育与健康、理化生实验操作成绩以等级形式呈现,分ABCDE五个等级。音乐、美术、综合实践活动等考查科目成绩分为“合格”、“不合格”。

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地理、生物、历史等科目仍采取闭卷、纸笔考试的方式进行;思想品德也仍采取开卷、纸笔考试的方式进行;信息技术采取上机操作的方法进行考试;理化生实验操作采取现场实验操作的方式进行考试;体育与健康分日常测试和现场测试两部分,日常测试由初中学校每学年组织一次,测试结果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现场测试项目为《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2014年修订)》规定项目。音乐、美术、综合实践活动等考查科目采取过程性评价与结论性测试相结合的方式考查。

是否过渡到“五四”学制 科目考试时间设置有所不同

根据《意见》,按照“学完即考”的原则,东营市义务教育学制过渡到“五四”学制前,仍按目前科目考试时间设置执行,在八年级参加地理、生物考试,但对成绩不满意的考生,可申请随下一年级重考一次,取最好成绩作为学业水平考试成绩。

而义务教育学制过渡到“五四”学制的学生,地理考试安排在七年级第二学期进行,生物、历史和信息技术考试安排在八年级第二学期进行,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思想品德、体育与健康(现场测试)、理化生实验操作安排在九年级第二学期进行。已参加地理、生物、历史、信息技术4个科目考试但对成绩不满意的考生,可申请随下一年级重考一次,取最好成绩作为学业水平考试成绩。

另外,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包括思想品德、学业水平、身心健康、艺术素养、社会实践五个方面。

高中阶段录取机制 将为“一考多取、一生多选”

在录取机制上,高中阶段学校将采取“一考多取、一生多选”的机制,统一组织、分类实施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志愿填报和录取工作。普通高中实行自主招生录取、特长生录取、指标生录取、统招录取等多种录取方式。

普通高中录取时,自2015年秋季入学的初中学生开始,将学业水平考试考查科目成绩合格作为普通高中录取的基本条件,将以等级方式呈现的考试科目和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等级作为普通高中录取的限制性条件,按语文、数学、英语3个考试科目总分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而自主招生录取时,优质公办普通高中自主招生比例进一步扩大,改为不超过本校年度招生计划的10%。其自主招生录取、特长生录取、指标生录取及统招录取的录取顺序并无发生改变。

同时,中等职业学校在录取时,将依旧在学生填报志愿的基础上,以学生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综合素质评价等级为依据,择优录取新生。

东营市将开展烟花爆竹批发企业检查 对经营单位违规行为“零容忍”

本报12月27日讯(记者 段学虎) 东营市安监局下发文件,在全市范围内开展烟花爆竹违规经营查处行动,要求各县区、开发区对督查辖区内的烟花爆竹批发企业逐一检查,同时抽查5家以上烟花爆竹常年零售业户。

安监部门要求,各县区、开发区将烟花爆竹违规经营查处情况列入《关于对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严执法集中行动暨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情况专项执法检查开展专项督查的通知》的重要内容,各小组对督查辖区内的烟花爆竹批发企业逐一检查,同时抽查5家以上烟花爆竹常年零售业户。

安监部门将对辖区内所有烟花爆竹零售经营点开展执法检查,各烟花爆竹经营单位要严格按照法律法规、标准要求对储存仓库进行自查自纠,确保经营安全。各级安监部门要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原则,对检查发现的问题,按照“五个一律”的要求逐一进行处理。对库存产品已接近或达到库房核定储量的经营单位,要严格限购并加强监督。

同时,严格烟花爆竹经营单位安全条件的审查监督,各级安监部门要严格对烟花爆竹经营单位安全条件的审查监督,严禁批发企业在城市建成区内设立烟花爆竹储存仓库,严禁在批发(展示)场所摆放有药样品;严格控制烟花爆竹零售点数量,凡以“下店上宅”、“前店后宅”等形式与居民居所设置在同一建筑物内的零售点要立即关闭,凡与人员密集场所和重点建筑物安全距离不足、集中连片经营、在超市内销售、未按规定专店销售的零售点要立即关闭,已颁发的《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证》要予以撤销。严格落实行政许可问责制度,对违规向不具备安全条件的烟花爆竹批发企业和零售点颁发许可证的,依法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责任。

同时,严厉查处烟花爆竹经营单位存在的违规行为。

城市裸露土地绿化项目

东营4项目入选

本报12月27日讯(记者 段学虎 崔立慧)

根据省政府部署,2013年省住房城乡建设厅会同省有关部门启动全省城市裸露土地绿化工作以来,各地城市裸露土地绿化工作成效显著,涌现出一批设计精巧、效果突出、可复制推广的优良项目。近日,记者获悉,在2014年省厅公布一批裸露土地绿化示范项目基础上,为进一步推进工作,加强学习交流,省厅组织开展了城市裸露土地绿化2015年度示范项目推荐工作。

据了解,经各市推荐,专家审查,共评出79个示范项目,包括城市公共部位裸露土地绿化项目14个,城市道路两侧裸露土地绿化项目18个,单位庭院及居住区裸露土地绿化项目7个,城区河道裸露土地绿化项目19个,城区裸露山体绿化项目7个,临时闲置土地绿化项目11个,施工工地绿化项目3个。

其中,东营市共有4个项目入选示范项目名单,即广饶县淄河景观绿化二期、利津县金桥水系景观建设一期工程、垦利蓝海汇州园景观改造工程和东四路景观改造工程。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要求各市要认真学习推广这些项目的先进经验,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提高绿化水平,对裸露土地实行动态巡查、常态管理,随时发现、随时绿化,实现裸露土地绿化工作长效化,进一步改善城市空气质量和人居环境。

全国首次政府网站普查

广饶52家全通过

本报12月27日讯(记者 王超 通讯员 宋

继敏) 近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第一次全国政府网站普查情况的通报》,公布了全国政府网站普查结果,包括广饶县政府门户网站“中国·广饶”在内的52个县政府部门、镇街网站全部达标合格,顺利通过第一次全国政府网站普查。

今年3月,国务院办公厅下发《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政府网站普查的通知》,省、市也相继提出了具体要求,该县认真贯彻落实普查工作要求,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政府网站普查工作,相继下发了《广饶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切实做好第一次全国政府网站普查有关工作的通知》等3个通知进行安排,组织有关镇街和部门按照要求全面进行检查整改,及时完成了相关数据的上传和调查问卷的填报工作。

同时,加强了对全县政府网站的监督检查,积极做好网站内容更新及保障工作,确保了县政府网站顺利通过第一次全国政府网站普查。据悉,截至11月,全国各地区、各部门共开设政府网站84094个。其中,普查发现存在严重问题并关停上移的16049个,正在整改的1592个,正常运行的66453个。经抽查,全国政府网站总体合格率为90.8%。

农高区创业孵化基地

再获补贴100万元

本报12月27日讯(记者 张婧婧 通讯员

刘娜娜 万菲菲) 近日,东营农业高新区生物技术创业孵化基地通过了市级创业平台复核,再获奖补资金100万元。

自2014年东营农业高新区生物技术创业孵化基地被评为市级创业孵化基地以来,基地紧紧围绕优化完善创新创业环境、搭建功能平台、提升创业服务等重点环节,不断加强创业基地建设,创新亮点突出。2015年,基地新增创业实体10家,发放奖补资金100万元,实现创业带动就业390人,实训大学生500人次,为建设创新型国家级农高区做出了积极贡献。